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

活動簡章

- 指導單位： 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科技部
- 主辦單位： 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
- 協辦單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經濟部水利署、內政部消防署、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
- 執行單位：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一、 活動主旨

為鼓勵民眾參與數位國家、智慧生活科技與產業之建設，及培育應用物聯網科技之能力，邀請各界好手以民生公共物聯網佈建之感測器與資料為基礎，透過全新思維及技術構思資料應用，促成創新應用發展，後續亦將有機會銜接創新創業及跨域跨界合作資源，實現民生資料多元應用成果。

本活動以「氣候變遷」、「智慧環境」、「智慧交通」、「智慧經濟」、「永續環境」與「智慧城市」等相關領域為主軸，歡迎長期關注此些議題的民眾組隊參加，共同解決在地問題、提升生活品質、推動社區公共事務，為環境永續發展、善盡社會責任等盡一份心力。

二、 報名作業

1. 參加資格(擇一條件符合)

- (1) 公司：依我國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設立，其中 1 人為其公司主要聯絡人。
- (2) 個人/團隊：凡設籍臺灣地區之自然人、外籍人士皆可組隊參選，並派舉一位本國籍成員為團隊主要聯絡人，處理繳件、費用核銷等事宜。
- (3) 團隊成員中若有未滿 20 歲者，需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始得參加；報名時須繳交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 1）。
- (4) 團隊成員於第一階段實作甄選前可變更成員，例如透過人才/技術媒

合尋覓合作夥伴，並應主動於官網會員專區更新成員資料及參加同意書。

2. 團隊作品資格

(1) 議題項目：氣候變遷、智慧環境、智慧交通、智慧經濟、永續環境、智慧城市等相關領域。

(2) 須使用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資料，例如可參考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服務平台「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集所列之資料項目

(<http://bit.ly/2wx44C1>) 或國震中心複合式地震速報平台提供之服務

(<https://bit.ly/3y0b1pP>) 等開放資料平台。

3. 報名方式

(1) 凡符合前述團員資格及團隊作品資格者，得自由組隊報名，每隊 1-20 人為限，且每人限報名一隊。

(2) 團隊應於報名受理期間 110 年 8 月 17 日上午 9 時至 110 年 9 月 17 日下午 5 時止，於本活動官方網站 (<https://ciot-datathon.org.tw>) 登入會員專區，上傳參加同意書 (附件 2)，並線上填寫「報名表」 (附件 3)，完成報名意願登記，並請留意應於 110 年 9 月 17 日下午 5 時前上傳計畫書 (附件 4)，始完成報名作業。

三、實作甄選流程及標準

1. 實作甄選共有兩階段，邀請產、官、學、研組成評審團。

2. 甄選評分標準

- (1) 創意性 30%：新創、加值應用或創意構想。
- (2) 可行性 30%：系統技術與整合之可行度，未來之擴充與穩定度。
- (3) 影響力 30%：契合在地發展議題，可延伸發酵的影響力。
- (4) 多元性 10%：跨域應用之多元性。

3. 實作甄選第一階段結果預計於 110 年 10 月 6 日於本活動官方網站最新消息公告，預計甄選出 40 組團隊納入第二階段輔導流程，而第二階段實作成果將於成果展暨頒獎典禮現場公布。有關錄取隊數，由評審視參加作品水準與實際情況作彈性調配，必要時得以「從缺」辦理。

四、補助及撥付方式

1. 通過實作甄選兩階段的團隊將可以獲得最高新臺幣 10 萬元整的原型製作補助費（含稅金），分二期撥付至團隊主要聯絡人帳戶。

2. 撥款條件：

- (1) 第一期（60%）：

甄選結果將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在活動官網公告，通過甄選之團隊將獲得第一期原型製作補助費新臺幣 6 萬元整。

- (2) 第二期（40%）：

團隊應配合主辦單位參加資料應用實作工作坊及產品或服務概念培訓課程，並於 110 年 11 月 5 日完成繳交產品或服務概念培訓課程作

業、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繳交成果報告，且於 110 年 12 月 4 日參加成果展暨頒獎典禮。並且於實作甄選第二階段後，應參考委員建議，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繳交該成果報告之修正版，經審查通過後，始獲得第二期原型製作補助費新臺幣 4 萬元整。

3. 獲得補助費之公司/團隊，須配合民生公共物聯網計畫宣傳與展示活動，以拓寬行銷推廣面向。

五、活動流程與說明

1. 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需要，調整各項時程；相關時程資訊將發布於活動官網，請團隊密切注意各項活動期程與公告。
2. 獲得第一期原型製作補助費之團隊，應指派至少一位代表參加資料應用實作工作坊、產品或服務概念培訓課程，始有參與甄選實作二階審查之資格。

表 1 活動流程表

期間	流程	時間	說明
報名期	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報名作業	8/17-9/17	- 官方網站登入會員專區，上傳參加同意書（附件 2），線上填寫報名表（附件 3） - 團隊於 9/17 前提交計畫書（附件 4），始能參加實作甄選作業。
	線上主題演講	8/30-8/31	建議欲報名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者參加，提升民生物聯網領域知識
	創意激盪工作坊	9/2-9/3	建議欲報名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者參加，協助激發及聚焦提案構想內容
	資料應用	9/11	建議欲報名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者參加，將協助

期間	流程	時間	說明
	深化工作坊		團隊作品精進，更具社會影響力及商業應用價值 建議參加者初擬計畫書，以利專家顧問依作品內容予以建議，有助優化作品架構
	人才與技術媒合	9/15	建議欲報名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者參加，將協助媒合人才與技術
甄選期	實作甄選第一階段審查	9/18-9/27	- 採線上審查，團隊無須出席。 - 預計 10/6 於網站公告入選名單，並通知參加線上資料應用實作工作坊。 - 通過第一階段甄選之團隊，將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 6 萬元。
孵育期	資料應用實作工作坊	10/14-10/15	- 為實作課程。 - 通過實作甄選第一階段之團隊須指派至少一位代表出席。
	產品或服務概念培訓課程	11/2-11/3	- 內容包含目標市場與規模大小、競爭優勢分析等。 - 通過實作甄選第一階段之團隊須指派至少一位代表出席。 - 應配合課程內容於 11/5 繳交產品及服務概念培訓課程作業（範例課程中提供）。
甄選期	甄選實作第二階段審查	11/20	- 資料應用發表，並展示最小可行產品或服務（MVP）。 - 應於 11/15 繳交成果報告與第二階段審查時發表簡報。 - 應於 11/25 繳交成果報告之修正版並完成審核。
成果展	成果展暨頒獎典禮	12/4	- 展示最小可行產品或服務（MVP）。 - 團隊應配合主辦單位製作展示所需素材。 - 完成第二階段實作甄選及成果展之團隊，將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 4 萬元。

六、活動網站及聯絡資訊

活動簡章及報名表皆可至網站下載，活動相關訊息將會在網站上公布，請參

選團隊密切注意網站上最新消息。若有問題，請來信 ciotdatathon@gmail.com，

將會盡快為您解答！

七、注意事項

1. 團隊於報名時，請先詳閱活動簡章、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團隊繳交報名表時，視同同意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及要求。
2. 報名所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資料經審核後，由主辦單位留存備查，概不退還。
3. 團隊參選作品應屬團隊之創作，如有下列情事者，團隊及個人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得並取消其參與資格；如已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主辦單位得追回已發放之原型製作補助費：
 - (1) 經檢舉或告發作品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或有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者。
 - (2) 內容涉及猥褻、暴力、色情、誹謗、種族歧視或有其他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之情事者。
 - (3) 有侵犯或損及他人之名譽或事業之商譽者。
 - (4) 參選作品所涉及資料之取得或運用有違反個人保護相關規定者。
 - (5) 有其他法律強制或禁止規範者。
4. 團隊參選作品之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歸屬於參與團隊或成員個人所有，權利分配由團隊內部自行約定，主辦單位不予涉入。惟團隊提交之作品

檔案與相關資料，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為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應用之相關推廣活動、教育或其他非營利目的之利用，包括但不限於拍攝或請參加團隊提供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以紀錄相關活動，並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報導、出版或公開其參選成果、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如未涉及著作人格之誣蔑，參選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5. 參選作品如曾在其他競賽中獲獎，則需有 50%程度之修改始得參選。如經主辦單位認定參選作品與曾獲獎作品相似程度達 50%以上，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參選、領取補助費、得獎資格之權利。
6. 基於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推播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訊息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主辦單位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選團隊成員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得於個人資料蒐集目的之必要合理範圍內繼續推撥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訊息，並加以利用至前述蒐集目的消失時為止。
7. 報名須提供詳實之個人資料，不得冒用或盜用第三人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與活動及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之資格。如有致於損害主辦單位或第三人之相關權益，團隊及個人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8. 凡通過甄選階段之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參與輔導、實作成果展示、表

揚、媒體廣宣及相關推廣活動，並須配合主辦單位展示作品，及進行後續效益追蹤。

9. 參選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義務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10. 為確保參與甄選成員、補助費領取、獎盃發放等資格，團隊成員異動應於主辦單位所指定之時間內完成。未經主辦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活動之權利與義務。
11. 活動期間若遇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本活動之舉辦，主辦單位有權視情況調整本活動相關時程與執行辦法。
12. 本活動簡章及各項規定之解釋與適用，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任何有關的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13. 團隊參與活動，視同同意活動簡章、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若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活動過程中，若相關規範適用有疑義，或有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酌情修改或提出補充說明，並公告於活動官網 (<https://ciot-datathon.org.tw>)，不另以書面通知。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 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本人為_____（姓名）之監護人，茲同意_____（報名者姓名）自願參加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本人已閱讀簡章須知及參加同意書，同意與報名者共同遵循各項須知，且願意協助報名者參加輔導事項、注意人身安全並協調參加團隊之相關權利義務分配（如補助費領取及分配），並以不影響課業為主。主辦及執行單位不涉入團隊內部相關權利義務分配爭議，如有違反規定事宜，本人願負全責。

本人聲明以下簽名為真。

此致

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家長簽名：

報名編號：（請填寫報名確認信上序號）

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 參加同意書

報名編號：_____ (請填寫報名確認信上序號)

團隊名稱：_____

參加「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同意並遵守本簡章須知的各項規定：

1. 團隊於報名時，請先詳閱活動簡章、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團隊繳交報名表時，視同同意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及要求。
2. 報名所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資料經審核後，由主辦單位留存備查，概不退還。
3. 團隊參選作品應屬團隊之創作，如有下列情事者，團隊及個人須自負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得並取消其參與資格；如已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主辦單位得追回已發放之原型製作補助費：
 - (1) 經檢舉或告發作品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或有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者。
 - (2) 內容涉及猥褻、暴力、色情、誹謗、種族歧視或有其他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之情事者。
 - (3) 有侵犯或損及他人之名譽或事業之商譽者。
 - (4) 參選作品所涉及資料之取得或運用有違反個人保護相關規定者。
 - (5) 有其他法律強制或禁止規範者。
4. 團隊參選作品之智慧財產權、著作權，歸屬於參與團隊或成員個人所有，權利分配由團隊內部自行約定，主辦單位不予涉入。惟團隊提交之作品檔案與相關資料，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為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應用之相關推廣活動、教育或其他非營利目的之利用，包括但不限於拍攝或請參加團隊提供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以紀錄相關活動，並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報導、出版或公開其參選成果、個人肖像、

附件 2 —參加同意書

姓名及聲音等。如未涉及著作人格之誣衊，參選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5. 參選作品如曾在其他競賽中獲獎，則需有 50%程度之修改始得參選。如經主辦單位認定參選作品與曾獲獎作品相似程度達 50%以上，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參選、領取補助費、得獎資格之權利。
6. 基於報名管理、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推播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訊息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主辦單位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參選團隊成員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得於個人資料蒐集目的之必要合理範圍內繼續推撥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訊息，並加以利用至前述蒐集目的消失時為止。
7. 報名須提供詳實之個人資料，不得冒用或盜用第三人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與活動及獲得原型製作補助費之資格。如有致於損害主辦單位或第三人之相關權益，團隊及個人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8. 凡通過甄選階段之團隊須配合主辦單位，參與輔導、實作成果展示、表揚、媒體廣宣及相關推廣活動，並須配合主辦單位展示作品，及進行後續效益追蹤。
9. 參選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義務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
10. 為確保參與甄選成員、補助費領取、獎盃發放等資格，團隊成員異動應於主辦單位所指定之時間內完成。未經主辦單位及團隊其他成員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本活動之權利與義務。
11. 活動期間若遇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本活動之舉辦，主辦單位有權視情況調整本活動相關時程與執行辦法。
12. 本活動簡章及各項規定之解釋與適用，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任何有關的爭議，均依中華民國法律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13. 團隊參與活動，視同同意活動簡章、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及主辦單位之各項規定，若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活動過程中，若相關規範適用有疑義，或有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酌情修改或提出補充說明，並公告於活動官網

附件 2 —參加同意書

(<https://ciot-datathon.org.tw>)，不另以書面通知。

立同意書人(團隊所有成員簽署)：

團隊名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 報名表

壹、 綜合資料

一、 團隊名稱：

二、 團隊資訊：

主要聯繫人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其他團隊成員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預設欄位不足請自行新增。)

貳、 構想方案

☐ 提案名稱

☐ 提案動機與欲解決的問題

請於 500 字內敘述鎖定的場域概況，例如特色、環境及遭遇的困難，並說明選擇該場域的原因、可能的合作者及欲解決的問題。

☐ 預期之解決方法與步驟

請於 500 字內敘述解決目標問題之實作方法，例如：工具、技術、實作流程等。

☐ 資料應用項目

建議提出預計/已介接運用民生公共物聯網相關資料的項目。

附件 3—報名表

資料集 名稱	資料集連結	來源	用途說明
EX. 地震監 測站	https://ci.taiwan.gov.tw/dsp/environmental_eq_cwb.aspx	☐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服務平台 ☐ 複合式地震速報服務 ☐ 其它	

(可自行增列)

☐ 預期結果

請於 500 字內描述此構想可能之結果，將對社會、經濟與環境所產生的影響，並可說明此提案將如何運作及持續發展。

備註：

1. 本件等同官網線上報名申請，團隊應於 9/17 前完成填寫，始可參加甄選作業。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創新應用馬拉松 計畫書

壹、 綜合資料

1. 團隊名稱

2. 團隊資訊

團隊成員（請將主要聯絡人擺至第一位）				
姓名	單位	職稱	聯絡手機	電子信箱

（預設欄位不足請自行新增。）

3. 團隊人力配置表

團隊成員	在本方案中擔任之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預設欄位不足請自行新增。）

貳、 構想方案

1. 提案名稱

2. 摘要

3. 動機與目標問題

請敘述鎖定的場域概況，包含特色、環境及遭遇的困難，並說明選擇該場域的原因、合作者及欲解決的問題。

4. 解決方法與步驟

請詳述解決目標問題之實作方法，例如：工具、技術、實作流程等。

5. 資料應用項目

附件 4 —計畫書

請列出使用哪些資料，並說明將如何運用。

資料集 名稱	資料集連結	來源	用途說明
EX. 地震監 測站	https://ci.taiwan.gov.tw/dsp/environmental_eq_cwb.aspx	☐ 民生公共物聯網資料服務平台 ☐ 複合式地震速報服務 ☐ 其它	

(可自行增列)

6. 基礎與創意構想

此提案於哪些現有研究或產品基礎上發想？目前國內外民間或政府單位是否有類似之資料應用？若有，請比較此提案與既有應用，並說明此提案之創意。

7. 預期結果、影響力與效益

請描述此提案可能之結果，將對社會、經濟與環境所產生的影響與效益，並說明此提案將如何導入實際服務運作及持續發展。

8. 未來可能遭遇到的困難

9. 與申請書之差異與說明

經歷數場工作坊各專家之指導，團隊進行哪些部份的調整，原因為何？請列出差異並說明，若無差異，可略。

備註：

1. 建議有意參與深化工作坊之團隊，應初擬本件以利專家顧問給予指導及建議，有助團隊作品精進。
2. 團隊應於 9/17 前於官方網站完成本件填寫，始可參加實作甄選。
3. 為有效掌握作品呈現方式，本件限於 10 頁內說明，唯「壹、綜合資料」及「貳、構想方案 5.資料應用項目」不計入頁數。